

## 高雄市政府第 482 次市政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 109 年 07 月 14 日（星期二）下午 2 時 30 分

地點：四維行政中心第一會議室

出席：王世芳 陳鴻益 張裕榮（請假） 王啟川 林淑娟  
蔡淑貞 駱邦吉 曾美妙 陳佩汝（黃盟惠代）  
王宏榮 黃登福 王正一 邱俊龍 蘇俊傑 黃榮慶  
蔡長展 謝琍琍 陳石圍 李永癸 蔡致模 林盟喬  
張瑞琿 吳嘉昌 林尚瑛 張淑娟 白瑞龍 陳冠福  
簡美玲 鄭介松 周明鎮 顏己曉 朱瑞成 陳幸雄  
陳華英 張素惠 陳明忠 林合勝 劉嘉茹 潘春義  
鄭淑紅 黃志明 楊素鳳 林志東 吳宗明

列席：林旻伶 王永隆 王士誠 郭寶升 王中君 蔡欣宏

主席：楊代理市長 明州

紀錄：李姍嬋

### 壹、頒獎暨獻獎活動

#### 一、人事處：

表揚本府 109 年模範公務人員，計有警察局（刑事警察大隊）偵查佐陳逸源、消防局隊員王于慎、衛生局股長蔡友蘭、環保局股長朱進宏、經發局科長鄭凱仁、社會局（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中心）高級社會工作師兼組長莊美慧、民政局股長李建興、地政局股長曾俊傑、教育局專門委員劉靜文及水利局股長廖杰睿等 10 員。

#### 二、海洋局：

本府榮獲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108 年度地方政府海洋污染防治考核（海洋一組）」特優獎，特將榮譽獻予市府。

#### 主席致詞：

本人任公職至今已 36 年，深知市府同仁獲頒模範公

務人員十分不易，請各機關首長對獲此殊榮之所屬同仁多予鼓勵與肯定。另亦肯定海洋局表現優異，為市府爭取榮譽。

## **貳、報告事項**

### **一、本次會議首長出席情形報告：**

教育局陳代理局長佩汝公假，由黃副局長盟惠代理。

### **二、確認上次會議紀錄。**

決議：同意備查。

### **三、海洋局黃代理局長報告：**

前鎮漁港改造計畫報告。

#### **交通局張代理局長及捷運局吳代理局長補充報告：**

前鎮漁港建設專案計畫之交通建設規劃（包含聯外交通規劃、客貨動線分流、停車管理、捷運黃線延伸評估等）辦理情形報告。

#### **秘書長補充意見：**

- （一）去年行政院蘇院長視察前鎮漁港後，即宣示補助建設經費推動本案，對於中央大力支持本市重大建設，本府樂觀其成，請相關單位做好各項工作。
- （二）前鎮漁港鄰近土地過去屬依商港法劃設之港埠用地，後經劃出，目前該漁港因故尚未完成土地編定作業，請都發局未來於該地區進行都市計畫通盤檢討時，將前鎮漁港納入都市計畫實施範圍，俾確定該區域土地管制應依循之法制規範。
- （三）有關前鎮漁港區域之公共設施維管問題，漁業署刻正辦理前鎮漁港區域及漁港計畫訂定，並委由海洋局代管，俟公告後，請海洋局向漁業

署確認代管範圍並爭取經費，俾辦理維管工作。至前鎮漁港區域範圍外之公共設施維護事宜（例如道路、路樹等），請工務局依市區道路條例等法規妥處。

**主席裁示：**

- (一) 洽悉。
- (二) 謝謝海洋局報告。本案為行政院推動之大南方計畫亮點建設，不僅行政院極為重視，亦對前鎮漁港的轉型至關重要，我們務必義不容辭，完成各項代辦之中長程計畫工程，如雨、污水下水道、聯外道路改善、交通規劃…等，請水利局、工務局、交通局及捷運局等局處提早因應，尤其捷運黃線延伸評估案，請捷運局預為規劃路線。
- (三) 請海洋局就可協助代辦之漁業工程項目與漁業署協商，並做好施工期間配套措施，以避免影響漁港營運及漁船作業。
- (四) 為推動前鎮漁港建設專案中長程計畫，這段期間相關局處與中央對口部會密集召開會議研商，倘有任何問題，應即時向中央提出，俾及早解決。針對秘書長所提前鎮漁港之土地管制與公共設施維管問題，請海洋局依秘書長意見，俟前鎮漁港區域及漁港計畫公告後，向漁業署確認代管範圍並協商後續維護經費撥付事宜；另請都發局配合辦理後續都市計畫變更。

**四、都發局蘇代理局長報告：**

大林蒲遷村計畫進度報告。

**主席裁示：**

- (一) 洽悉。

- (二) 謝謝都發局報告。大林蒲遷村是國家既定政策，所涉層面甚廣，可謂是一項艱鉅挑戰，請都發局、工務局、地政局、經發局、民政局、農業局等機關全力以赴、積極辦理，並請於8月底提出遷村計畫草案。
- (三) 遷村計畫中攸關居民權益的土地方案，俟專案辦公室正式成立後，請相關局處妥為研擬，期符合居民期待，後續與經濟部取得共識，向居民溝通說明；其它待研議事項，亦請各機關適時提報專案辦公室會議，以利計畫推動。

### 參、討論事項

第1案－農業局：訂定「高雄市公立寵物骨灰拋灑植存專區使用管理及收費辦法」(草案)，提請審議。

決議：通過，依規定程序辦理。

第2案－都發局：訂定「大林蒲遷村專案辦公室設置要點」草案一案，敬請審議。

都發局蘇代理局長補充說明：

有關第3點後段「…副召集人二人，由經濟部代表一人及本府秘書長兼任…」，經市長建議考量秘書長公務繁重，修正為「…副召集人二人，由經濟部代表一人及本府副秘書長兼任…。」

王代理副市長補充意見：

本案第4點第1項「本專案辦公室置執行秘書一人，由召集人指派業務有關人員兼任…」，建議修正為「本專案辦公室置執行秘書一人、副執行秘書一人，由召集人指派業務有關人員兼任…」，俾增進人力調度之彈性。

**法制局白代理局長補充意見：**

- (一) 考量本府現有 3 位副秘書長，有關都發局蘇代理局長所提修正第 3 點後段部分，建請於「本府副秘書長」後增加「一人」文字，俾讓法規內容更為明確。
- (二) 王代理副市長所提第 4 點第 1 項修正文字，建請精簡為「本專案辦公室置執行秘書及副執行秘書各一人…」。

**決議：**

- (一) 第 3 點後段修正為「…副召集人二人，由經濟部代表一人及本府副秘書長一人兼任…。」；第 4 點第 1 項修正為「本專案辦公室置執行秘書及副執行秘書各一人，由召集人指派有關人員兼任…」，其餘照案通過，函頒下達。
- (二) 倘大林蒲遷村專案辦公室後續運作過程遇有窒礙難行之處，請都發局隨時滾動式修正本要點。

第 3 案－環保局：有關「高雄市政府辦理開發案捐贈公共腳踏車租賃站作業要點」修正草案一案，提請審議。

**決議：**通過，函頒下達。

第 4 案－財政局：本市苓雅區五塊厝段 2455-4 地號計 1 筆（共 1 案）市有非公用畸零地，擬完成處分程序後辦理讓售，請審議。

**決議：**通過，依規定程序辦理。

第 5 案－海洋局：海洋委員會同意補助新臺幣 200 萬元辦理 109 年度「高雄市遊艇碼頭整體規劃案」，擬請准予提列 109 年度補助款新臺

幣 200 萬元先墊付執行案，提請審議。

**決議：**通過，依程序辦理墊支及補辦預算轉正。

## **肆、臨時動議**

### **一、教育局黃副局長報告：**

因應暑假到來，為讓學童參與更多優質藝文活動，本局規劃「2020 高雄瘋藝夏」兒童藝術教育節系列活動，內容豐富多元，包含天池開幕網路秀、兒童藝術故事發表、魔法舞台秀、看戲大廟埕、英語藝術營、藝術工作坊、幸福裝置藝術、美術班聯展、創意徵集展、國際兒少美術創作展等 10 大盛事，將於 7 月 11 日起至 7 月 26 日陸續展開。謹訂於 7 月 18 日（星期六）上午 10 時 30 分，假本府鳳山行政中心 1 樓廣場舉辦開幕典禮，敬邀各位長官及首長共襄盛舉。

### **二、潘參事春義報告：**

今日為本人退休前最後一次參加市政會議，謹提供下列幾點建議：

- （一）縣市合併迄今，原高雄縣行政區仍存在若干老舊破損建物，恐影響都市景觀與環境衛生，建議可由都發局、地政局、民政局及區公所等機關組成專案小組，爭取前瞻特別預算經費，研商解決方案。
- （二）每逢畢業季各級學校皆會邀請府級長官出席畢業典禮並頒予學生市長獎，考量府級長官公務繁重，建議亦可由市府參事、顧問、參議等代表府級長官前往致意並頒獎。
- （三）市府參事、顧問、參議多為服務 3、40 年以上之資深文官，倘退休時由市長頒予榮退紀念品，別具意義，建議由人事處或行政暨國際處

研議，俾作為渠等未來回憶之紀念。

**主席裁示：**

謝謝潘參事在將屆退休之際，仍善盡職責到最後一刻，並提出立意良好的建議。有關老舊破損建物問題，請都發局、工務局參酌都市危險及老舊建築物加速重建條例、都市更新條例等相關法令，予以重視妥處。另頒贈市府參事、顧問、參議等資深文官榮退紀念品一節，請人事處或行政暨國際處研議。

**三、農業局王代理局長報告：**

金煌芒果香甜美味，是夏季的高人氣水果之一，目前正值盛產季節，特此感謝經發局王代理局長推薦高雄在地企業團購本市金煌芒果，亦建請各位首長多加協助行銷。

**主席裁示：**

請各位首長一同協助行銷宣傳本市優質農特產品。

**四、研考會朱代理主任委員報告：**

公共工程督導暨協調會報召開情形報告。

**主席裁示：**

請研考會擇期召開7月公共工程督導暨協調會報。

**伍、主席指示事項**

一、今日上午中央氣象局已發布熱帶性低氣壓特報，今明2日南部、東部地區可能發生豪、大雨，為平安度過豪雨威脅，請相關機關依下列指示辦理：

(一) 請環保局督導各區清潔隊同仁不辭辛勞，於發布豪雨特報前，針對曾有積淹水紀錄之道路側溝、排水孔等處加強檢視並清除阻塞之垃圾雜物。

(二) 請水利局針對本市所有抽水站，加強檢視抽水

機具、人力調度、油料備品…等防汛準備工作，並於防汛重點區域預為布設，俾隨時因應緊急情況。

(三) 今明2日如遇豪、大雨，請養工處及各區公所針對權管公園場域密切注意，倘發現積水情形應儘速因應。

二、全國首座水平旋轉景觀橋梁「大港橋」，於上週（7月6日）正式啟用，該橋梁可大幅節省駁二特區和蓬萊商業區之間的步行時間，並帶動港埠經濟效益，請觀光局、文化局結合周邊景點加強行銷，讓「大港橋」成為水岸觀光休憩的新亮點；另「大港橋」位於輕軌駁二大義站旁，亦請捷運局把握機會宣傳輕軌。同時請觀光局持續推廣行銷本市觀光景點，吸引各縣市朋友到高雄觀光旅遊。

三、大社社區公共托育家園於近日（7月8日）落成啟用，廣設公共托育資源是本府的重要政策，目前本市已設置17處公共托嬰中心、6處社區公共托育家園，今年底前還會持續建置7處社區公共托育家園。請各局處持續盤點可運用空間，並積極爭取中央補助資源，努力布建公共托育據點，打造高雄成為友善及支持育兒的宜居城市。

四、中央已通過4,200億元前瞻基礎建設特別預算，請各相關局處提早研提計畫，積極向中央各對口部會申請經費，以挹注更多市政建設經費。

五、配合警政署人事調任案，警察局李局長即將離開市府團隊，我們深感不捨，請各位同仁給予渠熱烈掌聲，表達本府團隊對渠之感謝。

散 會：下午3時42分。